

证券代码：873129

证券简称：华丰种业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江苏大丰华丰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20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曹飞
-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、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年度公司半年度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非上

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——基础层挂牌公司中期报告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要求，编制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大丰华丰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大丰华丰种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20日